

附錄一 研究方法

一、調查對象

PP1997C3 是以設籍在臺灣地區且年滿二十歲以上的成年人為本次調查的訪問對象。選後定群追蹤則以 PP1997C3 之成功樣本做為追蹤訪問對象。

二、抽樣方法

PP1997C3 的抽樣方法有二，其一為電話簿抽樣法。即以「中華電信住宅部 107-108 年版電話號碼簿」為母體清冊，依據各縣市電話簿所刊電話數佔臺灣地區所刊電話總數比例，決定各縣市抽出之電話數比例，以等距抽樣法抽出各縣市電話樣本後，為求涵蓋的完整性，再以隨機亂數修正電話號碼的最後二碼或四碼，以求接觸到未登錄電話的住宅戶。電話接通後再由訪員按照戶中抽樣的原則，抽出應受訪的對象進行訪問。

其二為利用政治大選選舉研究中心歷年所累積的電話號碼資料庫，先按照各縣市比例以機率與大小成比例抽樣法（Probabilities Proportional to Size，簡稱 PPS）抽出局碼，再以隨機亂數產生電話號碼的最後四碼來製作電話樣本。在開始訪問之前，訪員將按照（洪氏）戶中抽樣的原則，抽出應受訪的對象再進行訪問。

手機電話調查樣本部分，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份公布之「行動通信網路業務用戶號碼核配現況」（手機號碼前五碼之核配狀況），搭配以隨機亂數的手機號碼最後五碼來製作電話樣本。

三、調查方法

（一）獨立樣本：訪問期間自訪問期間自 108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1 月 8 日（星期三），本次訪問預定完成 1,067 個樣本，經實際訪問完成 1,065 個有效樣本（市話完成 667 份，手機完成 398 份），以 95% 之信心水準估計，最大可能隨機抽樣誤差為： $\pm 3.0\%$ 。

（二）定群追蹤：以上述訪問成功本且的 1,605 份成功樣本為基礎，於選後 2020 年 5 月 29 日起至 6 月 7 日止，定群追蹤訪問完成 604 份，其中，市內電話成功 349 份，手機成功 255 份，追蹤成功率約 57%，訪問結果詳見表 A.1。

表 A.1 訪問結果表

(A) 有效接通訪問結果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1) 合格受訪者			
訪問結果			
訪問成功	604	66%	55.3%
受訪者不在(非當日約訪者)	204	22.3%	18.7%
受訪者中拒(非當日約訪者)	2	0.2%	0.2%
受訪者拒訪(無法再訪者)	1	0.1%	0.1%
受訪者中拒(無法再訪者)	88	9.6%	8.1%
因語言因素無法受訪	0	0.0%	0.0%
因生理因素無法受訪	3	0.3%	0.3%
受訪者訪問期間不在	13	1.4%	1.2%
小計	915	100.0%	83.8%
(2) 其他			
訪問結果			
接電話者即拒訪	63	69.2%	5.8%
戶中無合格受訪對象	28	30.8%	2.6%
已訪問過或非受訪地區	0	0.0%	0.0%
配額已滿	0	0.0%	0.0%
無法確定是否有合格受訪者	91	0.0%	0.0%
小計	91	100.0%	8.3%
合計	1006	100.0%	92.1%

(B) 非人為因素統計表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訪問結果			
無人接聽	55	26.7%	5.0%
電話中	4	1.8%	0.4%
電話停話改號故障空號	13	59.4%	1.2%
傳真機	1	5.5%	0.1%
答錄機	1	1.4%	0.1%
宿舍機關公司營業用電話	12	5.2%	1.1%
小計	86	100.0%	7.9%

(C) 撥號紀錄統計表

接通率	93.8%
訪問成功率	55.3%
接通後訪問成功率	59.0%
拒訪率(含接電話者即拒訪)	14.1%
拒訪率(不含接電話者即拒訪)	8.3%

四、樣本代表性檢定

為了瞭解 604 份有效樣本的代表性如何，以下分別就性別、年齡、教育程度、戶籍地等四方面予以檢定。

表 A.2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性別（加權前）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男	307	50.8	49.1	卡方值= 0.72149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一致
女	297	49.2	50.9	
合 計	604	100.0	100.0	

表 A.3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年齡（加權前）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20—29 歲	70	11.7	16.4	卡方值=27.62622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不一致
30—39 歲	87	14.6	19.1	
40—49 歲	115	19.3	19.3	
50—59 歲	148	24.8	18.9	
60 歲以上	177	29.6	26.3	
合 計	597	100.0	100.0	

表 A.4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教育程度（加權前）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小學及以下	52	8.6	13.1	卡方值=32.57638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不一致
國、初中	43	7.1	12.2	
高中、職	176	29.1	27.9	
專科	93	15.4	11.9	
大學及以上	240	39.7	35.0	
合 計	604	100.0	100.0	

表 A.5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戶籍地區（加權前）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大臺北都會	138	22.9	21.4	卡方值=15.27685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不致
新北市基隆	54	9.0	8.9	
桃竹苗	79	13.1	15.6	
中彰投	116	19.3	19.3	
雲嘉南	114	18.9	14.5	
高屏澎	78	13.0	16.1	
宜花東	23	3.8	4.3	
合 計	602	100.0	100.0	

由表 A.2 至表 A.5 的樣本代表性檢定顯示：年齡與教育程度樣本結構與母體並不一致。為了使樣本與母體結構更符合，本研究對樣本的分布特性使用多變數「反覆加權法」(raking) 進行加權。

表 A.6 至表 A.9 為加權後的樣本代表性檢定結果，顯示加權後的樣本結構和母體並無差異。

表 A.6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性別（加權後）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男	297	49.2	49.1	卡方值=0.00126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一致
女	307	50.8	50.9	
合 計	604	100.0	100.0	

表 A.7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年齡（加權後）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20—29 歲	97	16.3	16.4	卡方值=0.00766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一致
30—39 歲	113	19.0	19.1	
40—49 歲	115	19.3	19.3	
50—59 歲	113	19.0	18.9	
60 歲以上	157	26.4	26.3	
合 計	595	100.0	100.0	

表 A.8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教育程度（加權後）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小學及以下	79	13.1	13.1	卡方值=0.00323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一致
國、初中	74	12.3	12.2	
高中、職	168	27.8	27.9	
專科	72	11.9	11.9	
大學及以上	211	34.9	35.0	
合 計	604	100.0	100.0	

表 A.9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戶籍地區（加權後）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大臺北都會	129	21.4	21.4	卡方值=0.00323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一致
新北市基隆	54	9.0	8.9	
桃竹苗	94	15.6	15.6	
中彰投	116	19.2	19.3	
雲嘉南	87	14.4	14.5	
高屏澎	97	16.1	16.1	
宜花東	26	4.3	4.3	
合 計	603	100.0	100.0	

附錄二 樣本分配表

表 B.1 樣本分配表

	次 數	百分比
性別		
男性	307	50.8 %
女性	297	49.2 %
年齡		
20至29歲	70	11.7 %
30至39歲	87	14.6 %
40至49歲	115	19.3 %
50至59歲	148	24.8 %
60歲及以上	177	29.6 %
教育程度		
小學及以下	52	8.6 %
國、初中	43	7.1 %
高中、職	176	29.1 %
專科	93	15.4 %
大學及以上	240	39.7 %
父親省籍		
本省客家人	50	8.6 %
本省閩南人	468	80.1 %
大陸各省市人	65	11.1 %
原住民	1	0.2 %
職業		
軍公教人員	85	14.1 %
私部門管理階層及專業人員	192	31.8 %
私部門職員	109	18.0 %
私部門勞工	105	17.4 %
農林漁牧	19	3.1 %
學生	26	4.3 %
家管	64	10.6 %
其他	4	0.7 %
居住地區		
大臺北都會區	138	22.9 %
新北市基隆	54	9.0 %
桃竹苗	79	13.1 %
中彰投	116	19.3 %
雲嘉南	114	18.9 %
高屏澎	78	13.0 %
宜花東	23	3.8 %
政黨認同		
國民黨	98	16.2 %
民進黨	215	35.6 %
新黨	1	0.2 %
親民黨	1	0.2 %
臺灣團結聯盟	16	2.6 %
時代力量	25	4.1 %
台灣民眾黨	223	36.9 %
中立及看情形	25	4.1 %
無反應及其他政黨	98	16.2 %

註：1.百分比計採小數點第1位後四捨五入呈現，故各百分比之加總可能產生非100%之情形。

2.本表之各百分比並未計算無反應之選項。